

原住民族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原民綜字第1150028707號



主旨：公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

依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第五條第一款第九目、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

公告事項：

- 一、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詳如附表。
- 二、具原住民身分者，得擇其本人、配偶或父母所屬族別之歲時祭儀申請祭儀假3日。
- 三、申請人得申請祭儀假之日期為本會公告之各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及其前後一日之工作日。

主任委員 **曾 智 勇**
Ljaucu · Zingrur